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林志峰

電話：03-3322101~7416

電子信箱：afunpub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5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08004602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國家教育研究院來函、國家教育研究院108年辭典啄木鳥活動辦法
(1080046029_Attach01.pdf、1080046029_Attach02.PDF)

主旨：有關國家教育研究院辦理之「108年辭典啄木鳥」活動，
徵件截止期限延長至108年7月31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家教育研究院108年5月28日教研語譯字第
108130098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活動辦理內容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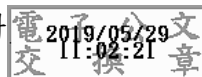
(一)為蒐集更多各界對辭典內容所提意見，本活動徵件截止
期限延長至108年7月31日，鼓勵踴躍參與。

(二)本活動修正後之活動辦法業公布於國家教育研究院最新
消息 (<http://www.naer.edu.tw/bin/home.php>)，歡迎
參閱。

三、檢附國家教育研究院來函暨國家教育研究院108年辭典啄木
鳥活動辦法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大專院校、高中職、公私立國中小）

副本：本局高中科、本局國中科



SEC 教務108/05/29 12:49



1080004347

有附件